

第一部分 2020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区机关事务局是区政府直属部门，主要职能是负责区政府举办的各种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负责区四套班子办公室及党群部门行政经费预算、决算及财务开支的审核、呈批工作；负责区四套班子办公室及党群部门的工资福利等有关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离、退休干部和职工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管理区政府餐厅；负责区政府办公大院、产权物业、职工宿舍楼的保卫、水电维修、基建工作；区四套班子车辆运行等后勤保障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办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涪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涪江区区委办、涪江区政协、涪江区人大、涪江区纪委、涪江区组织部、涪江区政法委、涪江区宣传部、涪江区统战部、涪江区编办、涪江区总工会、涪江区文联、涪江区侨联、涪江区妇联、团区委、涪江区直属工委、涪江区工商业联合会、涪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涪江区老干活动中心、涪江区档案馆、涪江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中心。以上 21 个单位的预算编制工作，由区机关事务局负责。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48.20	348.2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6	60.06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4.60	34.6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60	34.6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5.46	25.46	0.00	0.00

注： 无